

项目绩效自我评价

项目名称：	交通设施管理经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路政局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设施管理中心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否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2,539,940,00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1,870,080,000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2,461,877,180.81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97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通过清扫、维修、维护等措施维持公路的正常服务水平，保证机电设施的正常运转，保证公路整体服务水平在相关行业和管理标准要求之上，满足公众出行需求，保障公路的畅通安全，保障路面平整，为社会提供优质服务。改善道路路况和行驶舒适性，保证道路处于良好的应用状态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3-27		
绩效等级：	良好		
主要绩效：	嘉闵高架路地面绿化养护工作、部分省道日常养护监理工作、公路网监控中心运行服务等均及时完成，考核合格；沪嘉高速明沟改造整治工程、崇明生态岛陈海公路大修工程等项目均及时完成，并验收通过。项目实施后，绿化美观程度有效提升；道路通畅得到有效保持；项目实施发现的问题能够及时与相关的单位分享，便于相关单位进行维修或限流；交通设施管理有效提升城市交通形象情况。上海公路社会满意度调研中相关指标的满意度为80.56%。		
主要问题：	1、合同中部分条款缺失，不利于后续验收。评价工作查阅《2019年度部分省道桥梁定期检查项目委托合同》时，发现一标、二标、三标、四标合同中“工程范围”写明“具体见桥梁明细表”，但未附桥梁明细表，仅注明标段路线范围。不利于对后续验收报告中提及的桥梁数量提供合同依据。2、部分内业资料提交及保存有缺失，内业资料档案管理有待加强。评价工作组在查阅部分省道桥梁定期检查项目成果文件，发现项目未保存考核记录、考核人员等纸质资料，无法后期查看考核的具体情况。且检查嘉闵、北翟、崧泽高架下部涂装保洁工程内业资料时发现如下问题：保洁巡视日作业报表不完善、月度计划、月度决算未及时上报。3、部分项目未依照合同要求时间点提交工作成果。评价工作组查阅2019年度部分省道桥梁定期检查项目委托合同，均要求9月30日之前提交桥检报告。但是评价工作组抽查项目桥梁定期检查报告时发现，闵浦二桥的检查报告完成时间为10月，松江区辰塔公路横潦泾大桥检查报告完成时间为10月，闵行区漕宝路沪松公路桥梁检查报告完成时间为10月，未在合同要求时间点前提交报告。4、公路网监控中心信息发布不及时。经检查《上海市公路网运行服务项目考核表》发现，2019年度累计共10余次存在拥堵信息发布不及时、微博道路信息发布不及时等情况。未能及时发布道路信息，使道路行车驾驶员及时掌控道路信息。		
改进措施：	1、规范合同条款与内容的填写，增加合同约束力。在填写合同时，需明确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、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、验收方式、违约责任、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合同条款与内容。保证后续项目的执行有理有据。2、加强内业资料的档案管理，保留考核等重要文件，并督促项目单位及时提交相关资料。项目的内业资料应当得到妥善保存并归档，对于重要资料，如考核文件、考核结果等，可以为支付考核通过后的尾款提供证据依据，保证资金支付的合理性和充分性。在今后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作业报表、月度计划、月度决算要求中标单位及时上报，督促中标单位对内业资料进行妥善保管，加强档案管理。3、编制合理可行的项目计划。对于部分省道桥梁定期检查项目等受到客观因素影响较强的项目，加强项目计划的科学性，考虑实际情况，适当延长项目计划的完成时间。对于未能在项目计划要求内完成项目的单位，及时督促其依照计划提交成果。4、强化考核力度，提高服务质量。对月度、季度考核时发现的问题及时了解形成原因，并根据原因分析出实际、可行的整改方法，以确保提出的问题得到实际解决，并在后续考核中增加重复问题的扣分权重，加强对整改问题的后续考核力度，提高委指挥中心交通监控服务质量。5、及时更新制度。由于2019年上海市路政局机构改革，成立上海市道路运输管理局以及下属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，道运中心现在使用的相关制度均为原上海市路政局的相关制度，由于机构改革，为了更好的适应市道运中心的实际管理模式，我中心将在原市路政局各类制度的基础上，制定适合自身发展的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，以便于更好的进行道路管理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4	
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(资产)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,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,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,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,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产出目标 (34分)	信息化覆盖率	考核养护单位养护监管系统覆盖率	1	1	
	设施设备及人员到位率	考核相关中标单位实施设备及人员到位的百分率	3	3	
	桥梁管理达标率	考核养护管理桥梁管理达标率	4	4	
	养护计划完成率	考核日常养护养护计划完成率	4	3	
	文明施工达标率	考核大中修项目文明施工创建达标率	3	3	
	作业安全率	考核作业安全率	3	3	
	道路养护资料完成率	考核日常养护过程中相关养护资料完成率	3	2	
	养路管理达标率	按照日常养护千分之考核达标率	4	3	
	设施维护率	考核日常养护中是否达到合同规定设施维护率	3	3	
	信息上传及时率	考核养护监管系统中信息上传是否及时	3	2	
	应急任务响应率	考核应急任务工单响应情况	3	3	
效果目标 (15分)	社会满意度	考察社会公众对上海市公路的道路环境及附属设施的满意度。	15	13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长效机制	考查项目的实施是否能够使交通管理效率得到提升	15	13	

合计			100	89	
<p>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</p> <p>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</p> <p>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</p>					